

#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天圣制药”）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认真推进会议各项决议的有效实施，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障公司科学决策，推动各项业务顺利有序开展，使公司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5 年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25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持续迈进的关键之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的承启之年，也是医药卫生事业深化改革、高质量发展的攻坚之年。2025 年，国家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先后出台《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5 年重点工作任务》等系列政策，进一步推进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常态化、制度化，加快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健全分级诊疗体系，推动医药产业向创新驱动、高质量供给转型。医药行业在政策深化、市场迭代、技术革新的多重驱动下，机遇与挑战并存，为公司深耕主业、提质增效、创新发展创造了全新的发展环境与战略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参加了广东联盟金莲花胶囊等中成药集中带量采购的投标工作，公司产品小儿肺咳颗粒、复方丹参片、益母草颗粒拟中选本次集中采购。10 月，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天圣”）、湖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天圣”）参加了广东联盟双氯芬酸等药品接续采购工作，湖北天圣产品浓氯化钠注射液、盐酸克林霉素注射液、葡萄糖注射液、氯化钠注射液，湖南天圣产品注射用头孢硫脒、注射用头孢唑肟钠拟中选本次接续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湖南天圣、湖北天圣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湖南天圣产品“注射用头孢唑肟钠”

以及“碳酸氢钠注射液”通过仿制药质量与疗效一致性评价，湖北天圣产品“碳酸氢钠注射液”通过仿制药质量与疗效一致性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14,087,696.51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9.76%，实现营业利润-63,081,776.27 元，较上年同期亏损减少 32.9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5,423,546.15 元，较上年同期亏损减少 36.5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2,969,395.87 元，较上年同期降低 14.31%。

##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要求认真履行董事会的各项职责及权利，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体系中的作用，并积极推进股东会、董事会等管理程序的规范、实施与落实，及时研究和决策公司重大事项，确保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务实高效。报告期，公司依法召开了董事会会议5次，共审议议案33项。具体内容如下：

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审议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5.2.20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5.4.25	1、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8、审议《关于为参股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2、审议《关于董事会对2024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

		<p>的专项说明的议案》</p> <p>13、审议《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p> <p>14、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p> <p>15、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16、审议《关于公司估值提升计划的议案》</p> <p>17、审议《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报告的议案》</p> <p>18、审议《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p> <p>19、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20、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的议案》</p>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5.6.23	<p>1、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重庆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重庆天泓药品销售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修订&lt;公司章程&gt;的议案》</p> <p>4、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5.8.26	<p>1、审议《关于公司&lt;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gt;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p>4、审议《关于修订&lt;公司章程&gt;及其附件的议案》</p> <p>5、审议《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p> <p>6、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5.10.28	<p>1、审议《关于公司&lt;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gt;的议案》</p>

## （二）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由董事会提请召开了4次股东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确保股东会决议得到有效的实施。

股东会的召开均采用了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在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为广大投资者参加股东会表决提供便利；公司在除只有一名董事的情形外，选举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公司董事的选举能够充分反映中小股东意见，切实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和监

督权。

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审议议案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3.10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024年度股东大会	2025.5.23	1、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8、审议《关于为参股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11、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7.11	1、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重庆天泓药品销售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9.12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2、审议《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根据《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织召开了5次会议，审查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审核了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情况、资产减值情况，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督促和指导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财务管理运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和评估，审核了2025年度审计机构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其他相关信息并发表专业意见，与年度审计机构保持持续沟通并监督审计报告的客观、公允、及时。根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要求，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织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上听取了公司高级管

理人员2024年度工作汇报并进行考核,对董事薪酬进行审核,关联人员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要求,召开了1次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二次增值电信业务相关议案,为公司战略落地提供了专业支撑。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各个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要求,充分发挥专门议事职能,在推进董事会自身建设、公司发展战略研究、提高治理水平等多项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充分体现了董事会的战略指导和科学决策作用,为公司的经营运行、战略投资、财务审计等起到了严格把关的作用,推进了公司合规发展,确保了董事会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新《公司法》及最新监管指引要求,优化公司治理结构,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法行使监事会相应职权;同时在董事会中新增一名职工代表担任董事,进一步完善董事会构成,保障职工参与治理权利。

#### **(四)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3名,其中1名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履行义务,行使权利,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均充分表达意见。2025年,公司召开了2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报告期内所有“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和担保事项”均进行了事前审议。

在日常工作中,独立董事通过现场参会、现场考察、通讯沟通等方式,积极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等,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合理的建议,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具体详见《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五)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

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规定，规范开展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工作，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范围，组织、督促相关知情人员履行保密义务并确认登记信息，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经公司自查，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亦不存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因违规买卖公司股票而被处罚的情况。

#### **（六）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作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公司信息，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公平获得公司相关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按时完成了定期报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披露会议决议、重大事项等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七）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注重构建和谐的投资关系，积极有效地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公司通过组织召开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参加“重庆辖区2025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深证E互动问答、接听投资者热线电话等方式，多维度与投资者交流互动，充分尊重股东的重大信息知情权。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便于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参与。完善投资者关系板块建设，力求维护与投资者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 **三、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鉴于2025年度公司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短期生产经营实际，结合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态势以及公司资金需求，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2025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 四、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26年,中药饮片行业在国家中医药产业相关政策引导下,正稳步向规范化、高质量方向转型,行业发展迎来明确政策机遇。监管层面,《中药生产监督管理专门规定》《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修订版)等现行政策,明确饮片生产炮制要求,将全链条追溯体系纳入法定监管,与国家中药质量提升相关行动要求高度契合,进一步强化行业质量管控底线。

结合国家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相关政策导向及行业发展实际,未来行业将聚焦三大重点方向:一是推进道地药材基地建设,延续前期政策成果并扩大规范化种植规模,强化源头质量管控,契合国家中药材产业提质稳供要求;二是依托医疗卫生强基工程中医药相关行动,完善基层中药服务网络,通过共享中药房等模式提升饮片用药可及性;三是推动数智化转型与标准体系完善,助力行业实现标准化、溯源化发展。整体而言,当前国家中医药产业政策红利持续释放,合规经营、具备质量与规模优势的企业,将在行业规范化转型进程中获得更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

在这样的行业大背景下,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面临的机遇大于挑战,实现销售收入可持续、健康、稳定的增长,控制公司成本费用,提升公司产能利用率、提高营业利润仍是公司2026年度主要经营目标。公司将继续深化改革,顺应医药行业发展趋势,把握行业变革机遇,继续推进科技创新、工业增速、流通稳健、渠道建设、数智化建设、人力资源建设,全力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健康发展。择机通过企业并购或直接收购等方式,引进更多独家产品,不断强化公司独家产品线优势。

##### (一) 科研方面

公司的研发模式分为自主研发和联合研发两种模式。

自主研发模式: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重庆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研究院”),公司研究院可划分为中药所和化药所,所有产品以项目组的模式进行研发。研究院吸引了优秀科研人才,主要在创新药、改良型新药、化学药、化学仿制药、中成药原有品种深度开发及工艺优化等方面开展研发工作,并获得一定成效。

联合研发模式：公司近年来与国内高校及科研机构在人才培养、实验室共建、新药联合开发、各级课题和科技计划项目申报等方面开展产学研合作，充分利用科研院校研发人才资源优势，促进科研成果转化和应用。同时，公司还设立了改良型新药专项研发平台，持续引入具有良好市场前景的项目和拥有丰富研发经验高端研发团队，以提升公司在中成药和化学药方面的综合实力。

报告期内，湖南天圣产品“注射用头孢唑肟钠”以及“碳酸氢钠注射液”，湖北天圣产品“碳酸氢钠注射液”通过仿制药质量与疗效一致性评价。

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制定短中长期研发计划，以市场为导向，兼顾高端与基础产品，持续优化现有品种，开发创新药、改良型新药及大健康产品，推进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

## （二）工业制造方面

公司紧扣国家“十四五”“十五五”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中医药现代化与数智化转型要求，自2018年起大力推进智能制造升级，已建成全国先进的中药固体制剂智能制造工厂，搭建ERP、MES、SCADA、LIMS等全流程数字化管理系统，具备中成药领域CDMO服务能力，可承接国际国内CRO公司、中药MAH品种的研发和委托生产。

公司中药固体制剂智能制造工厂在2021年获评“重庆市智能制造标杆企业”、“重庆市智能工厂”，并在2022年成功入选中国国际智能产业博览会“重庆数智健康十大标杆案例”。2024年，公司建成湖北小水针注射液智能化工厂与垫江中药智能化煎煮中心，并配套建设地道药材GAP基地，全面提升生产智能化与药品质量水平。公司同时在垫江、湖北生产基地投用光伏发电设备，实现节能、环保、降本多重效益。2025年，湖北小水针智能化产线已完成数智化系统部署，实现年生产1-5ml小容量注射液3亿支，公司拟承接一致性评价与集采中标产品生产，进一步提升供应保障能力与市场竞争力。

2026年，面向“十五五”，公司将持续推进工业转型升级，打造高质量智能制造药企。遵循“整合、创新、提高”发展方针，深度整合内外部资源，优化产品结构，巩固口服固体制剂、小容量注射剂核心市场地位；加快落后设备改造，新增数智绿色生产线，深挖数据资产价值，提升新质生产力；依托现有基地布局

绿色能源项目，降低能耗成本，强化优势产品竞争力；建设自动化煎煮中心，辐射区域市场，统筹产能调度，最大化设备效能，以优质优价产品满足市场需求。

同时，公司以销售为龙头，多渠道拓展市场，提升产品市占率；狠抓内部精细化成本管控，降本提效，增强产品竞争力。生产中严格落实质量主体责任，通过培训、自查整改强化全流程管理，筑牢品质防线；高度重视安全环保，压实岗位责任，强化日常监管，坚决守住安全环保底线，打造安全绿色生产环境。

### （三）营销渠道建设方面

公司聚焦营销渠道建设，构建了以经销商为主、全渠道覆盖的精细化、学术化营销体系，按产品属性组建专业营销团队，打造高效精准的渠道推广机制。依托二十余年医药渠道积淀，公司与全国主流商业公司建立长期稳定合作关系，通过千余家商业伙伴搭建完善的药品配送网络，确保终端药品及时供应，为渠道高效运转奠定基础。

在渠道布局上，公司深耕基层与普药市场，推动核心产品下沉终端，已覆盖超1.3万家基层医疗机构，显著提升产品可及性；同时聚焦等级医院打造品牌标杆，同步扩大基层诊所、中小型连锁药店的覆盖率，实现全终端覆盖。此外，公司构建省级、县市级经销商合作生态，深化渠道共赢，普药业务网络已辐射全国28个省市，按客户特征精准匹配产品与区域布局，全方位提升产品市场渗透率与终端覆盖力。

在渠道运营与优化方面，公司积极应对集采与医保控费常态化趋势，动态跟踪市场信息，强化对经销商及配送客户的服务保障；加强与集团研发、采购、生产等部门协同联动，重点加大小儿肺咳颗粒、延参健胃胶囊等核心及潜力品种的渠道拓展力度。同时坚持品牌推广与学术推广并行，强化市场部前置服务职能，充分发挥自有互联网医药平台天圣云采的线上渠道优势，深度开发第三终端，进一步扩大工业自产品种的渠道销售规模。

依托政策赋能渠道升级，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中医药发展规划纲要（2016—2030年）》《“十五五”卫生事业发展纲要》等政策部署，立足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要求，自建中药智能煎煮中心，服务区域医疗机构，实现中药煎煮全流程可追溯，以优质服务赋能渠道建设，切实保障中药汤剂质量与用药安全，进一

步夯实渠道竞争力。

#### **（四）数智化建设方面**

以集团数智化建设为技术手段，在业务流程中嵌入智能工具，促使业务、财务、管理一体化，实现信息资源共享、数据可视，使决策者、管理者与员工之间、部门之间信息对称、传递便捷、响应快速，以实现精细化过程管理，从而提高决策管理的高效性、准确性，同时积极挖掘数据资产，形成有效资源，以致力于提高生产工作效率，降低生产管理成本，提高企业经营利润，实现企业价值增长。我们将逐步推进全集团数智化建设工作，逐步推进各个生产基地的智能化工厂建设，以实现绿色、数智、智能的最终目标。

#### **（五）人力资源建设方面**

医药行业的快速发展，对公司研发、管理等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人才便成为了让企业脱颖而出的关键。公司将紧抓人才建设，通过盘活现有人力资本和引进高端人才相结合，建立和完善人才引进和培养机制，实现公司人力梯队建设。我们将通过完善全员绩效考核机制、薪酬福利制度、人才评估体系等释放活力，进一步提高员工的整体素质，提高公司运营效率，以进一步实现企业价值增长

#### **（六）内部控制管理方面**

公司于2025年持续推进规范运作、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及投资者关系建设与管理的工作，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确保公司决策高效、运营合法合规。建设公司风控管理体系，搭建风险管理模型，识别风险，防范风险，控制风险，化解风险。加强企业内部治理，通过全面预算管理工具，有效落实到日常经营管理中，逐步强化内部的流程化、体系化管理，减少管理风险。

综上，2026年，公司将紧跟国家中药工业高质量发展及数字中医药建设政策，聚焦中药饮片提质增效、数智赋能与市场拓展。依托现有道地药材GAP基地和中药智能化煎煮中心，完善质量标准体系，规范炮制工艺，强化全流程追溯，筑牢质量根基。融入数智化技术优化生产，推动“科学智造”转型，结合自有互联网医药平台拓宽销售渠道，深化区域市场辐射，联动产学研挖掘特色品类，助力中医药传承创新，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与品牌影响力。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